

# 陸港澳交換計畫



## 申請說明會

全球移動力組

2024.05.17



申請資訊

交流經驗分享

Q & A



1



2



3



# 姊妹校不是只有北京和上海



# 申請資訊



## 申請資格

清華在學學生  
前兩學期學業GPA  
達3.2以上

## 交流期間

申請交流期限以  
一學期為原則

## 申請公告


秋季班：12月至次年1月  
春季班：7-8月

## 獎學金

視年度預算而定



# 申請文件

- 
- 申請表
  - 學習計畫
  - 歷年成績單
  - 教授推薦信
  - 香港學校須檢附  
英文能力證明

# 申請流程

開放申請資訊  
請見全球處網站

系所完成初審後送  
所屬學院審查，各  
院將推薦名單及申  
請資料送全球處



請依各系辦收件  
截止日前備妥  
申請資料繳至系  
辦審查。

審查委員會由全球  
處主管及各學院代  
表組成，開會複審  
分發名單



# 注意事項

志願選填

提名≠錄取

清華學費

修習學分要求



# 注意事項



✘ 本計畫無法保證.....



姊妹校入學許可



宿舍 (香港姊妹校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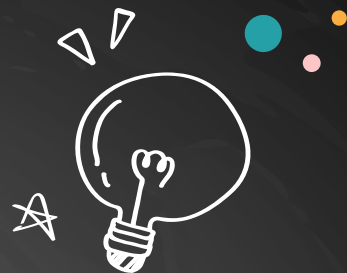
獎學金




學分抵免



# 注意事項



	自行處理	建議配備	同場加映
 交換生	台胞證 機票 保險 役男出國申請	獨立 積極主動 包容心 騎腳踏車	兩岸暑期專題 暑期小學期 寒暑假營隊 暑期專題輔導員 交換生家族 輔導員



# 兩岸暑期專題 申請說明



北京大學  
復旦大學  
蘭州大學  
蘇州大學  
上海交通大學

山東大學

籌政  
項目

兩岸  
清華

其他  
項目

吳大猷  
項目

北京清華大學

中國科學技術大學  
哈爾濱工業大學  
浙江大學  
西安交通大學  
上海交通大學

## 學業成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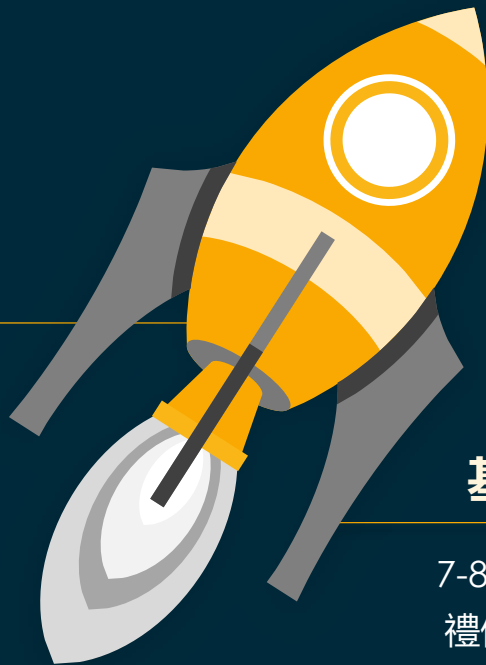
- ※ 前兩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(GPA) 3.20以上，或名次於全班前30%者
- ※ 前兩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(GPA) 3.00以上，或名次於全班前40%者，校內社團活動表現優異，經本校活動主辦單位推薦者 (須另附本校活動主辦單位推薦函)

## 大學部

就讀本校大二及大三學生  
(接收對象為台灣學生)

## 基本配備

7-8月份預留時間  
禮儀 / 積極主動





## 申請表

除紙本申請表外，請填寫線上表單，請留意紙本與線上表單資訊須一致。



## 成績單

請檢附歷年成績單(含班累排及系累排)



## 自傳及研習計畫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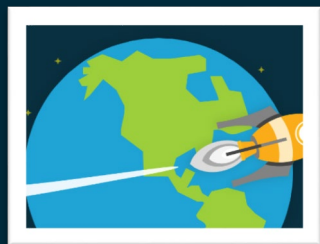
A4紙不超過3頁，如有課外活動或特殊表現可一併陳述，研習計畫可敘明研究動機目的、方法、預期結果等。



## 推薦函

本校專任老師推薦函一封(導師、系主任或授課老師均可)  
若是社團活動表現優異申請者，須另附活動主辦相關單位推薦函。

# 申請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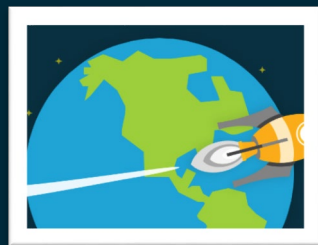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準備所需文件

紙本申請表  
線上申請表  
成績單  
推薦函

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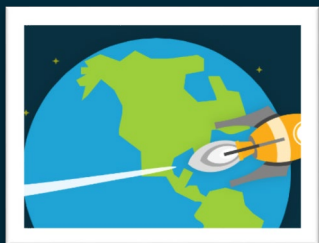
2



## 初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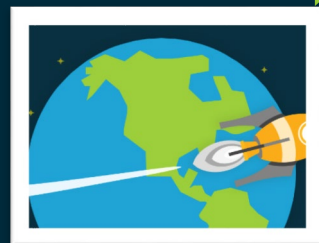
請依各系辦收件  
截止日前備妥申  
請資料繳至系辦  
審查。

3



## 複審

各學系完成初審後，  
送所屬學院複審，  
各學院將推薦名單  
及申請資料送全球  
處。



## 審查會議及分發公 告

審查委員會由全球  
處主管及各學院代  
表組成，審查分發  
名單。

4

### 交流校指導教授

獲錄取分發後同學須自行聯繫交流校教授詢問指導意願，並回覆相關進度。建議同學先到交流學校網站上找相關學系介紹，必要時會請交流校依專題研究題目代詢相關專業的指導教授。

### 抵達日程

為方便交流學校的接待，請同學整團抵達，如有營隊或其他活動，請先自行跟隊友協調整團出發時間。若脫隊進出，接待學校將不接機。

### 交流校專題日程

7月初 - 中旬出發  
(各校不一)，各校時間確認後會通知同學

### 建議配備

獨立  
積極主動  
包容心  
騎腳踏車

### 建立人脈

交換生家族輔導員  
暑期專題輔導員



## 專題報告



錄取者於暑期進行約6週專題研究與交流訪問，返校後需繳交專題報告和交流心得

前往籌政項目學校進行專題者，經各學院初審推薦可參加校內簡報複審甄選，選派兩位同學代表本校於籌政年會發表專題。





	陸港澳學期交換	兩岸暑期專題
申請對象	學/碩/博在學學生 (依姊妹校合約)	大二及大三在學學生 (接收對象為台灣學生)
申請資格	前兩學期GPA3.2以上	前兩學期GPA3.2以上 如為前兩學期GPA3以上者 須社團活動表現優異，經活動主辦相關單位推薦
申請公告	秋季班：12月至次年1月 春季班：7-8月	約2-3月 (以網站公告為準)
交流期間	一學期	7-8月暑假期間 約6週
交流學校	近50所	11所合作校
獎學金	視年度預算而定	視年度預算而定



# Thanks!

Do you have any questions?

全球移動力組

Division of Global Mobility

dgm@my.nthu.edu.tw

CREDITS: This presentation template was created by Slidesgo, including icon by Flaticon, and infographics & images from Freepik

